南通市第一初级中学教工食堂维修改造工程附件：

**（A）询价声明（样本）**

南通市第一初级中学：

我单位决定参加本次公开询价活动，并声明：

1.我方愿意按照询价文件的全部要求参加询价；

2.我方没有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、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、监理、检测等服务；

3.我方完全同意放弃对招标文件有误解的辩解权利；

4.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；

5.如我方在询价有效期内撤回投标，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；

6.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要选择最低价的投标供应商；

7.我方同意向贵方提供与招标有关的其他任何证据或资料；

8.一旦我方成交，我们同意按询价文件的要求与买方签定合同；

9.我方承担询价过程中的相关费用；

10.与本次询价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：

地址：

邮编：

电话：

传真：

 投标单位法人代表签字（盖章）：

 或法人代表委托人签字（盖章）：

 年 月 日

**（B）参加教育部门集中采购活动廉洁承诺书（样本）**

一、为了保证教育部门集中采购活动的公平竞争，促进廉政建设，我公司承诺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做到遵守法纪、法规和廉政建设各项规定，诚实守信，坚决拒绝商业贿赂，不发生如下不当行为：

（一）不向采购组织方工作人员及其家庭成员提供以下不正当利益：

1.以任何理由送给现金、有价证券、支付凭证和高档礼品；

2.报销或支付应由其个人负担的费用；

3.宴请或邀请去营业性娱乐场所活动；

4.其它行贿及提供不正当利益的行为。

（二）不和他人串通询价，或者利用不正当手段谋求中标。

（三）违反法律、法规和廉政规定，影响工程质量和供应质量的。

 二、我公司如实施了上述行为之一，自愿接受政府采购部门根据《政府采购法》及其相关法规和《南通市市场廉政准入暂行规定》(通纪发〔2005〕28号)给予的如下处罚：

1.参加采购的成交无效；

2.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；

3.采购中心对不良行为予以记录并公告；

4.半年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教育部门集中采购活动；

5.情节严重的，报请有关部门依法追究相关责任。

承 诺 人：

承诺单位：

年 月 日

**（C）法人代表授权书**

南通市第一初级中学：

 兹委托 参加贵单位组织的 询价活动(项目编号： )，全权代表我单位处理有关事宜。

全权代表情况：

姓名： 性别： 年龄： 职务：

身份证号码：

详细通讯地址：

电话： 传真：

邮政编码：

单位名称（公章） 法定代表人（签字）

 年 月 日 年 月 日

（说明：法定代表人参加询价，不用此委托书）

**（D）南通市教育部门集中采购供应商报名声明函**

南通市第一初级中学：

经认真对照你校发布的《南通市 公告》〔项目编号: 〕中有关资格要求，我公司完全符合资格要求，决定参与该项目的报名。我公司对提供的相关资格要求材料的真实性、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

不管在何时、以何种方式发现我公司不符合招标公告中资格要求的，不管我公司无意或故意参与报名，所产生的一切后果，均由我公司自行承担。已领取相关文件的，接受按询价文件中有关条款的处理，并承诺放弃申诉的权利。

特此出具声明函！

授权的项目负责人（签字）：

联系固话： 联系手机：

法定代表人(签字)： 联系电话：

供应商名称（盖公章）：

年 月 日

**（E）报价单（单独密封）**

报价单填写说明：

报价必须填写小写和大写，且大小写必须一致。若出现大小写不一致，评审组将以大写为准。报价单须法人代表签名，并加盖单位公章。

报价单

南通市第一初级中学：

我公司的报价为人民币 万元整，大写 万元整。以上报价为总价，其中包括材料费、人工费、运输费、设备费、安装费、服务费、税费、垃圾清运费等一切可能产生的费用。

 公司名称（公章）：

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（签名）

年 月 日